

# 山亭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

山亭区统计局

枣庄市山亭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6月29日

根据《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和国务院的决定，我国以2020年11月1日零时为标准时点进行了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在国务院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和省、市、县（市、区）各级人民政府的精心组织下，在全体普查对象的支持配合下，经过广大普查工作人员的艰苦努力，人口普查主要阶段任务已圆满完成。现将快速汇总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 一、常住人口

山亭区常住人口<sup>[2]</sup>406722人，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464804人相比，十年共减少58082人，下降12.50%，年均下降1.33%。

## 二、户别人口

全区共有家庭户<sup>[3]</sup>131211户，集体户7168户，家庭户人口为380014人，集体户人口为26708人。平均每个家庭户的人口为2.90人，比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3.49人减少0.59人。

## 三、性别构成

全区常住人口中，男性人口为210730人，占51.81%；女性人口为195992人，占48.19%。总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100，男性对女性的比例）为107.52，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降低了3.39个百分点。

#### 四、年龄构成

全区常住人口中，0-14岁人口为95412人，占23.46%；15-59岁人口为222369人，占54.67%；60岁及以上人口为88941人，占21.87%，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为67331人，占16.55%。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0-14岁人口比重上升5.39个百分点，15-59岁人口比重下降12.86个百分点，60岁及以上人口比重上升7.47个百分点，65岁及以上人口比重上升6.17个百分点。

表1 全区人口年龄构成

年龄	人口数(人)	比重(%)
<b>总计</b>	<b>406722</b>	<b>100</b>
0-14岁	95412	23.46
15-59岁	222369	54.67
60岁及以上	88941	21.87
其中：65岁及以上	67331	16.55

#### 五、受教育程度

全区常住人口中，拥有大学（指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为17075人；拥有高中（含中专）文化程度的人口为36319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人口为136896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口为149263人（以上各种受教育程度人口包括各类学校的毕业生、肄业生和在校生）。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每10万人中拥有大学文化程度的人口由1932人升至4198人；拥有高中文化程度的人口由8532人升至8930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人口由39585人降至33658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口由31861人升至36699人。全区人口中，15岁及以上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sup>[4]</sup>为7.70年。

全区常住人口中，文盲人口（15岁及以上不识字的人）为32910人，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减少9168人，文盲率<sup>[5]</sup>由9.05%降至8.09%，下降0.96个百分点。

## 六、城乡<sup>[6]</sup>人口

全区常住人口中，居住在城镇的人口为156626人，占38.51%；居住在乡村的人口为250096人，占61.49%。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城镇人口增加47512人，乡村人口减少105594人，城镇人口比重上升15.03个百分点。

注释：

[1]本公报中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总计与分项不等的情况。

[2]常住人口包括：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户口在本乡镇街道或户口待定的人；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离开户口登记地所在的乡镇街道半年以上的人；户口在本乡镇街道且外出不满半年或在境外工作学习的人。

[3]家庭户是指以家庭成员关系为主、居住一处共同生活的人组成的户。

[4]平均受教育年限是将各种受教育程度折算成受教育年限计算平均数得出的，具体的折算标准是：小学=6年，初中=9年，高中=12年，大专及以上=16年。

[5]文盲率是指常住人口中15岁及以上不识字人口所占比例。

[6]城镇、乡村按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划分城乡的规定》划分。